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授信银行 | 授信额度 | 有效期 |
|----|----------------|-------------------|--------|------|
| 1 |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 50,000 | 12个月 |
| 2 |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 30,000 | 12个月 |
| 3 | 攀枝花安宁矿业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 10,000 | 12个月 |
| 4 | 攀枝花安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行 | 10,000 | 12个月 |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向上述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0亿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授权董事长及相关人士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质押、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事项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将对公司及子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